

議
會
審
定

中華民國104年度

4-0604

(自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主管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特別收入基金)

主辦會計人員

張玲玲

會計室主任張玲玲

機關長官 黃啟瑞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長黃啟瑞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104年度

一、財務摘要	第 1	頁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第 3 - 5	頁
三、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7	頁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8	頁
四、附屬表		
(一) 基金來源－其他財產收入明細表	第 9	頁
(二) 基金用途－產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第 10 - 13	頁
五、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第 15 - 16	頁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17 - 19	頁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20	頁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2 - 23	頁
(五)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第 24	頁
(六)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第 25	頁
(七)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26	頁
(八)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第 27	頁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1

財務摘要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	%
經營成績：				
基金來源	82,837,000	99,785,000	-16,948,000	-16.98
基金用途	215,937,926	162,098,722	53,839,204	33.21
賸餘(短絀-)	-133,100,926	-62,313,722	-70,787,204	--
餘絀情形：				
基金餘額	704,678,043	837,778,969	-133,100,926	-15.89
現金流量(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減-)	-133,100,926	-62,313,722	-70,787,204	--

附註：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為提升城市發展機能，建構優質經營環境，完備創業投資服務機能，並為支持該機制各項獎勵補貼運作，遂於 100 年度成立本基金。
- 二、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 (一) 本基金資金來源及用途依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 (二) 為便利本基金之各項獎勵補貼更為周延，設置臺北市產業發展審議委員會，以利案件之審核。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以臺北市政府為主管機關，市政府產業發展局為管理機關。

貳、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 一、業務範圍：
 - (一) 為積極誘導民間投資開發高附加價值產業，並加速提升中小企業競爭力，提供勞工職業訓練補貼、薪資補貼、租稅補貼、房地租金補貼及融資利息補貼等投資誘因機制，吸引企業前來本市投資。
 - (二) 為積極鼓勵產業技術創新研發，加速產業升級轉型，提供從事技術開發或創新服務等研發計畫所需費用補助。
 - (三) 為鼓勵產業品牌加值、促進產業創新群聚及促進創業投資，提供從事品牌建立、創新育成或創業等計畫所需費用補助。
- 二、最近 5 年經營趨勢：本基金於 100 年成立；100 年度決算數基金來源 448,696,751 元、基金用途 8,390,257 元；101 年度決算數基金來源 394,809,444 元、基金用途 73,297,814 元；前年度決算數基金來源 273,432,513 元、基金用途 135,157,946 元；上年度預算數基金來源 99,785,000 元、基金用途 162,098,722 元；本年度預算數基金來源 82,837,000 元、基金用途 215,937,926 元，繼續執行產業發展計畫之延續性任務。

參、業務計畫

- 一、業務計畫及目標：
 - (一) 本年度業務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及預期績效，詳列如下：

業務計畫名稱	計畫重點內容	預算數	預期績效
產業發展計畫	促進產業發展、鼓勵創新及投資、輔導中小企業、促進傳統產業升級及轉型，提升競爭力	215,937,926	藉由積極開放的獎勵項目及對象，使企業資金使用效率化、投資更便捷化，以增加企業投資本市意願及就業機會，並可透過獎勵高附加價值事業以調整本市產業結構，提高本市經濟地位、增加稅收，進而創造經濟景氣繁榮。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二) 本年度業務計畫量值：

本年度產業發展計畫編列 215,937,926 元，包括用人費用 2,710,136 元、服務費用 13,077,790 元、材料及用品費用 120,000 元、補貼企業地價稅 1,000,000 元、補貼企業房屋稅費用 1,500,000 元、補貼企業融資利息費用 16,000,000 元、補貼企業勞工訓練費用 4,000,000 元、補助企業研發費用 50,000,000 元、補貼企業房地租金費用 42,000,000 元、補貼企業勞工薪資費用 27,500,000 元、補助企業品牌建立費用 20,000,000 元、補助創新育成費用 8,000,000 元、補助企業創業費用 30,000,000 元及其他 30,000 元。

二、執行政府重要政策：

(一) 藉由產業發展之補貼機制，鼓勵中小企業創意創新、提升產業附加價值、營造優質經營環境，促進本市經濟發展。

(二) 藉由產業發展之研發費用、品牌建立費用、創新育成費用或創業費用等補助機制，導引企業技術研發或品牌加值，及形塑本市成為亞太地區主要創新創業中心，促進本市產業升級。

肆、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編列其他財產收入 82,837,000 元。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本年度各項補貼及補助費用 200,000,000 元及管理本基金所需業務費用 15,937,926 元，合計 215,937,926 元。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33,100,926 元，連同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837,778,969 元，尚有基金餘額 704,678,043 元，備供以後年度運用。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33,100,926 元，主要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伍、其他重要說明

一、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之原因：

(一) 員工人數增減之分析：本年度聘用人員 3 人，較上年度無增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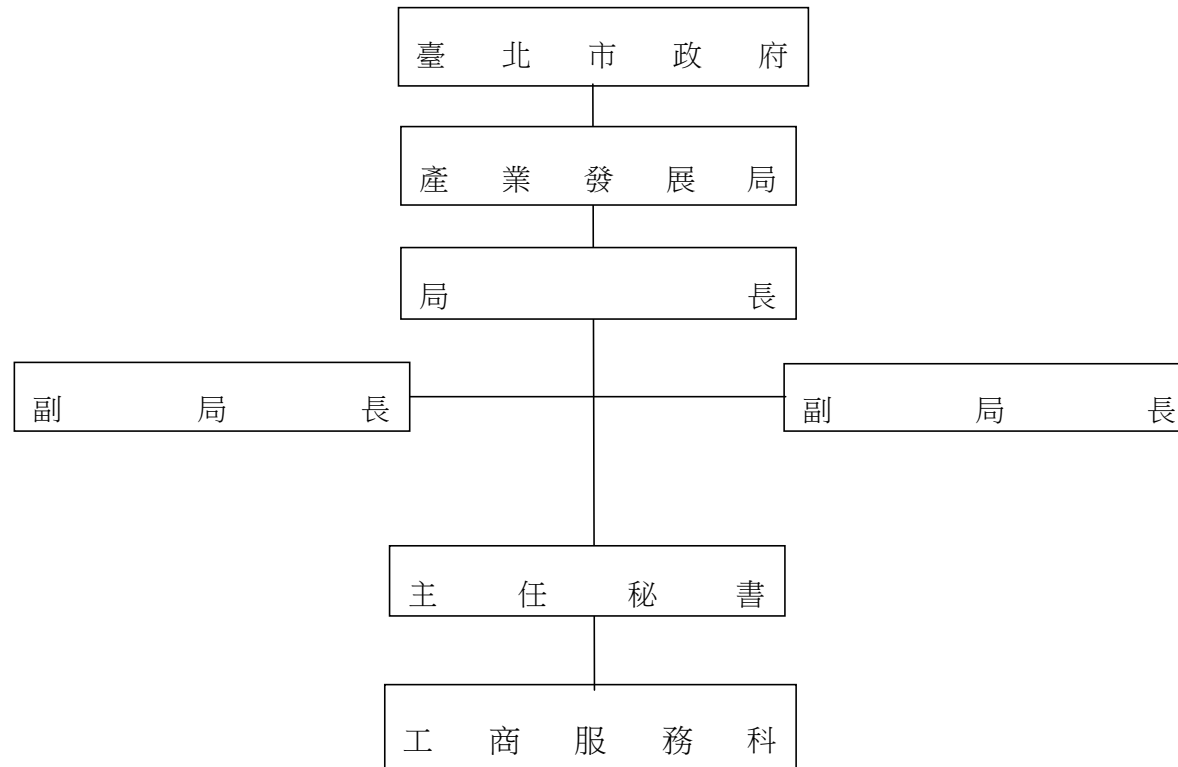
(二)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各科目增減原因之分析：本年度基金來源 82,837,000 元，較上年度 99,785,000 元，減少 16,948,000 元，係因其他財產收入減少所致；本年度基金用途 215,937,926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2,098,722 元，增加 53,839,204 元，係用人費用增加 9,204 元、服務費用增加 3,800,000 元及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增加 50,000,000 元及其他增加 30,000 元所致。

二、其他有關說明：無。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組織系統圖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7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編 號	名 稱			
273,432,513	4	基金來源	82,837,000	99,785,000	-16,948,000
172,671,788	45	財產收入	82,837,000	99,785,000	-16,948,000
172,671,788	45Y	其他財產收入	82,837,000	99,785,000	-16,948,000
100,000,000	46	政府撥入收入			
100,000,000	462	市庫撥款收入			
760,725	4Y	其他收入			
760,725	4YY	雜項收入			
135,157,946	5	基金用途	215,937,926	162,098,722	53,839,204
135,157,946	51	產業發展計畫	215,937,926	162,098,722	53,839,204
138,274,567	6	本期賸餘(短絀-)	-133,100,926	-62,313,722	-70,787,204
761,818,124	71	期初基金餘額	837,778,969	825,052,362	12,726,607
900,092,691	73	期末基金餘額	704,678,043	762,738,640	-58,060,597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81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811	本期賸餘(短絀－)	-133,100,926	
813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3,100,926	
8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82Z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33,100,926	
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819,492,724	
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86,391,798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9

基金來源－其他財產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172,671,788	99,785,000		合計				82,837,000	
172,671,788	99,785,000	45Y	其他財產收入	年	1	82,837,000	82,83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9,785,000元，減少16,948,000元。 市有房地出售部分收入(按臺北市市有非公用財產出售收入20%提列)。
							82,837,000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產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135,157,946	162,098,722		合 計				215,937,926	
2,466,622	2,700,932	1	用人費用				2,710,136	
1,833,495	1,918,224	1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18,224	較上年度預算數1,918,224元，無增減。
1,833,495	1,918,224	121	聘用人員薪金	年	1	1,918,224	1,918,224	聘用人員3人薪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24頁)。
85,758	118,550	13	超時工作報酬				118,550	較上年度預算數118,550元，無增減。
83,758	83,990	131	加班費				83,990	
				人、小時	3x118	185	65,490	趕辦業務等加班費。
				人、小時	1x100	185	18,500	趕辦業務等加班費。
2,000	34,560	133	誤餐費				34,560	
				人次	192	80	15,360	執行產業發展計畫業務誤餐費。
				人次	240	80	19,200	執行獎勵補助企業查核計畫外勤誤餐費。
171,477	239,778	15	獎金				239,778	較上年度預算數239,778元，無增減。
171,477	239,778	152	年終獎金	年	1	239,778	239,778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
109,540	115,092	16	退休及卹償金				115,092	較上年度預算數115,092元，無增減。
109,540	115,092	161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年	1	115,092	115,092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11

基金用途－產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266,352	309,288	18	福利費				318,492	較上年度預算數309,288元，增加9,204元。
189,496	193,248	181	分擔員工保險費	年	1	202,452	202,452	分擔聘用人員保險費。
44,856	68,040	187	員工通勤交通費	人、月、段	3x12x3	630	68,04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32,000	48,000	18Y	其他福利費	人	3	16,000	48,000	聘用人員休假旅遊補助費。
7,752,231	9,277,790	2	服務費用				13,077,790	
	15,000	22	郵電費				1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000元，無增減。
	15,000	221	郵費	月、件	12x50	25	15,000	寄送會議資料、審議結果通知函、廠商往來領據、支票及其他資料郵費。
1,170	7,200	23	旅運費				7,200	較上年度預算數7,200元，無增減。
1,170	7,200	23Y	其他旅運費	人次	240	30	7,200	執行獎勵補助企業查核計畫外勤交通費。
14,585	19,960	2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960	較上年度預算數19,960元，無增減。
14,585	19,960	241	印刷及裝訂費	年	1	11,160	11,160	印製申請案件相關資料、供委員會審議用文件、決算、帳冊、報表。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產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7,723,630	9,203,630	27	一般服務費	本	110	80	8,800	預(概)算書印製費。
							13,003,630	較上年度預算數9,203,630元，增加3,800,000元。
7,720,000	9,200,000	279	外包費	式	1	13,000,000	13,000,000	委外辦理基金獎勵補助案件之受理、審查、諮詢、查核及廠商說明會與媒體聯繫作業及基金運作平台系統之管理。
3,630	3,630	27F	體育活動費	人、年	3x1	1,210	3,630	聘用人員文康活動費。
12,846	32,000	28	專業服務費				3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2,000元，無增減。
12,846	32,000	28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人次	16	2,000	32,000	審議委員出席費。
29,073	120,000	3	材料及用品費				120,000	
29,073	120,000	32	用品消耗				12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20,000元，無增減。
3,345	5,760	321	辦公(事務)用品	人、月	3x12	160	5,760	辦理獎勵補助案件所需辦公用品等費用。
25,728	114,240	32Y	其他	年	1	114,240	114,240	辦理產業發展相關業務所需用品材料費等。
124,590,020	150,000,000	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0,000,000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13

基金用途－產業發展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124,590,020	150,000,000	7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0,000,000元，增加50,000,000元。
124,590,020	150,000,000	722	捐助私校及團體				200,000,000	
				家	5	200,000	1,000,000	補貼企業地價稅費用。
				家	5	300,000	1,500,000	補貼企業房屋稅費用。
				家	40	400,000	16,000,000	補貼企業融資利息費用。
				家	20	200,000	4,000,000	補貼企業勞工訓練費用。
				家	50	1,000,000	50,000,000	補助企業研發費用。
				家	120	350,000	42,000,000	補貼企業房地租金費用。
				家	110	250,000	27,500,000	補貼企業勞工薪資費用。
				家	20	1,000,000	20,000,000	補助企業品牌建立費用(新增)。
				家	10	800,000	8,000,000	補助辦理創新育成費用(新增)。
				家	50	600,000	30,000,000	補助企業創業費用(新增)。
320,000		9	其他				30,000	
320,000		91	其他支出				30,000	新增項目。
320,000		91Y	其他	式	1	30,000	30,000	辦理產業發展相關業務所需餐點、茶水其他等雜項費用。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15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2年(前年)12月31日		科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上年)12月31日				比較 增減(-)
決 算 數		編 號	名 稱	預 計 數		預 計 數	調整數(±)	調整後預計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00,886,099	100.00		資產合計	705,701,635	100.00	763,812,391	74,875,078	838,687,469	100.00	-132,985,834
900,886,099	100.00	1	資產	705,701,635	100.00	763,812,391	74,875,078	838,687,469	100.00	-132,985,834
884,372,148	98.17	11	流動資產	688,957,500	97.63	728,626,278	93,432,148	822,058,426	98.02	-133,100,926
881,806,446	97.89	111	現金	686,391,798	97.26	728,626,278	90,866,446	819,492,724	97.71	-133,100,926
881,806,446	97.89	1112	銀行存款	686,391,798	97.26	728,626,278	90,866,446	819,492,724	97.71	-133,100,926
2,565,702	0.28	113	應收款項	2,565,702	0.37		2,565,702	2,565,702	0.31	
2,565,702	0.28	113Y	其他應收款	2,565,702	0.37		2,565,702	2,565,702	0.31	
4,663,951	0.51	12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4,894,135	0.69	6,906,113	-2,127,070	4,779,043	0.57	115,092
4,422,140	0.48	121	長期應收款項	4,422,140	0.63	6,452,140	-2,030,000	4,422,140	0.53	
4,422,140	0.48	1213	長期應收款	4,422,140	0.63	6,452,140	-2,030,000	4,422,140	0.53	
241,811	0.03	124	準備金	471,995	0.06	453,973	-97,070	356,903	0.04	115,092
241,811	0.03	1241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471,995	0.06	453,973	-97,070	356,903	0.04	115,092
11,850,000	1.32	13	其他資產	11,850,000	1.68	28,280,000	-16,430,000	11,850,000	1.41	
11,850,000	1.32	131	什項資產	11,850,000	1.68	28,280,000	-16,430,000	11,850,000	1.41	
11,850,000	1.32	131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1,850,000	1.68	28,280,000	-16,430,000	11,850,000	1.41	
900,886,099	100.00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705,701,635	100.00	763,812,391	74,875,078	838,687,469	100.00	-132,985,834
793,408	0.09	2	負債	1,023,592	0.15	1,073,751	-165,251	908,500	0.11	115,092
171,597	0.02	21	流動負債	171,597	0.02	239,778	-68,181	171,597	0.02	
171,597	0.02	212	應付款項	171,597	0.02	239,778	-68,181	171,597	0.02	
171,597	0.02	2125	應付費用	171,597	0.02	239,778	-68,181	171,597	0.02	
621,811	0.07	22	其他負債	851,995	0.13	833,973	-97,070	736,903	0.09	115,092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2年(前年)12月31日		科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上年)12月31日				比 較 增減(-)
決 算 數		編 號	名 稱	預 計 數		預 計 數	調 整 數(±)	調 整 後 預 計 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621,811	0.07	221	什項負債	851,995	0.13	833,973	-97,070	736,903	0.09	115,092
380,000	0.04	2211	存入保證金	380,000	0.05	380,000		380,000	0.05	
241,811	0.03	2213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471,995	0.08	453,973	-97,070	356,903	0.04	115,092
900,092,691	99.91	3	基金餘額	704,678,043	99.85	762,738,640	75,040,329	837,778,969	99.89	-133,100,926
900,092,691	99.91	31	基金餘額	704,678,043	99.85	762,738,640	75,040,329	837,778,969	99.89	-133,100,926
900,092,691	99.91	311	基金餘額	704,678,043	99.85	762,738,640	75,040,329	837,778,969	99.89	-133,100,926
900,092,691	99.91	3111	累積餘額	704,678,043	99.85	762,738,640	75,040,329	837,778,969	99.89	-133,100,926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前年度決算數12,101,500元，上年度調整後預計數10,595,000元，本年度預計數10,595,000元。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17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用途別科目	合計	產業發展計畫			
135,157,946	162,098,722	合計	215,937,926	215,937,926			
2,466,622	2,700,932	用人費用	2,710,136	2,710,136			
1,833,495	1,918,22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18,224	1,918,224			
1,833,495	1,918,224	聘用人員薪金	1,918,224	1,918,224			
85,758	118,550	超時工作報酬	118,550	118,550			
83,758	83,990	加班費	83,990	83,990			
2,000	34,560	誤餐費	34,560	34,560			
171,477	239,778	獎金	239,778	239,778			
171,477	239,778	年終獎金	239,778	239,778			
109,540	115,092	退休及卹償金	115,092	115,092			
109,540	115,09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115,092	115,092			
266,352	309,288	福利費	318,492	318,492			
189,496	193,248	分擔員工保險費	202,452	202,452			
44,856	68,040	員工通勤交通費	68,040	68,040			
32,000	48,000	其他福利費	48,000	48,000			
7,752,231	9,277,790	服務費用	13,077,790	13,077,790			
	15,000	郵電費	15,000	15,000			
	15,000	郵費	15,000	15,000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產業發展計畫			
		用途別科目					
1,170	7,200	旅運費	7,200	7,200			
1,170	7,200	其他旅運費	7,200	7,200			
14,585	19,9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960	19,960			
14,585	19,960	印刷及裝訂費	19,960	19,960			
7,723,630	9,203,630	一般服務費	13,003,630	13,003,630			
7,720,000	9,200,000	外包費	13,000,000	13,000,000			
3,630	3,630	體育活動費	3,630	3,630			
12,846	32,000	專業服務費	32,000	32,000			
12,846	32,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2,000	32,000			
29,073	120,000	材料及用品費	120,000	120,000			
29,073	120,000	用品消耗	120,000	120,000			
3,345	5,760	辦公(事務)用品	5,760	5,760			
25,728	114,240	其他	114,240	114,240			
124,590,020	150,0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0,000,000	200,000,000			
124,590,020	150,00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000,000	200,000,000			
124,590,020	150,000,000	捐助私校及團體	200,000,000	200,000,000			
320,000		其他	30,000	30,000			
320,000		其他支出	30,000	30,000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19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用途別科目	合計	產業發展計畫			
320,000		其他	30,000	30,000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人

計畫及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增減數	增減原因
合計	3	3		
產業發展計畫部分	3	3		
臨時職員	3	3		

註：1.本表不包含臨時工員人數。

2.本表臨時職員係指奉准有案之約聘僱人員。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產業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計畫及項目	合計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 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年終獎金	績效獎金	考績獎金
合計	2,710,136		1,918,224	118,550		239,778		
產業發展計畫	2,710,136		1,918,224	118,550		239,778		
職員	2,710,136		1,918,224	118,550		239,778		

註：本表不包含臨時工員薪津。

發展基金

40604-23

彙計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其他獎金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員工通勤交通費	其他福利費	
	115,092			202,452			68,040	48,000	
	115,092			202,452			68,040	48,000	
	115,092			202,452			68,040	48,000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訖期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 及其科目
						小計	折合 金額	勞保 保險費	健康 保險費	離職 儲金	
合計	3				2,475,546						
聘用人員小計	3				2,475,546						
專業人員	3				2,475,546						
聘用研究員	1	辦理基金規劃、獎勵申請案件審議、績效管考、受補助企業查核、自治條例與管理機制修訂等工作	104.01.01- 104.12.31	520	975,210	73,396	62,972	3,023	3,623	3,778	產業發展計畫
聘用研究員	1	辦理基金審議委員會議召開、委外案件招標作業、委員會組織管理、媒體聯繫與廣宣作業等工作	104.01.01- 104.12.31	424	795,171	59,846	51,346	2,465	2,954	3,081	產業發展計畫
聘用研究員	1	辦理基金預算編列與管控、基金相關財務與帳務工作、受補助企業請款、受補助企業查核等工作	104.01.01- 104.12.31	376	705,165	53,072	45,534	2,186	2,620	2,732	產業發展計畫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40604-25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215,937,926	
產業發展計畫				215,937,926	本計畫工作量無法獨立計算，故無法選定工作單位衡量工作成本。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或 平均利(費)率	金 額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215,937,926	本計畫本年度重點內容為： 1.融資利息補貼支出。 2.勞工職業訓練補貼支出。 3.勞工薪資補貼支出。 4.房屋稅、地價稅補貼支出。 5.房地租金補貼支出。 6.技術研發補助支出。 7.創業、品牌建立及創新育成補助支出。 8.管理本基金所需費用支出。
產業發展計畫				215,937,926	
(上)年度預算數				162,098,722	
產業發展計畫				162,098,722	
(前)年度決算數				135,157,946	
產業發展計畫				135,157,946	
(101)年度決算數				73,297,814	
產業發展計畫				73,297,814	
(100)年度決算數				8,390,257	
產業發展計畫				8,390,257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

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7 日

臺北市議會第 11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三讀通過

- 第一條 臺北市為推動產業發展，提升城市競爭力，特依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十四條規定，設置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並依預算法第九十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二十一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 第二條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五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以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政府）為主管機關，市政府產業發展局為管理機關。
- 第三條 本基金之資金來源如下：
- 一 臺北市市有非公用財產出售收入百分之二十。
 - 二 市政府投資之非市營事業股票出售收入百分之十。
 - 三 依預算程序撥充之款項。
 - 四 本基金孳息收入。
 - 五 其他收入。
- 第四條 本基金之資金用途如下：
- 一 融資利息補貼支出。
 - 二 創業、研發、品牌建立及創新育成補助支出。
 - 三 勞工職業訓練及勞工薪資補貼支出。
 - 四 房屋稅、地價稅及房地租金補貼支出。
 - 五 管理本基金所需費用支出。
- 第五條 本基金之存儲，依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基金應編列附屬單位預算。
- 前項預算之編製與執行、決算之編造及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 第七條 本基金無存續必要時，應予結束，並辦理決算，其餘存權益應解繳市庫。
- 第八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施行。